

证券代码：873550

证券简称：乡村绿洲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乡村绿洲（山东）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公司业务扩展，公司自身资金有限，为快速拓展种植规模，公司采用了租赁方式向关联方济南新绿洲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温室大棚，温室大棚租赁符合业界常态，且定价与市场价格一致，价格公允，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公司为增加苗木种植面积向关联方济南新绿洲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土地 208.3 亩，土地租赁价格与市场价格一致，上述房产土地租赁期限 10 年，年租金 116.66 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租赁房产、土地关联交易的议案》，济南新绿洲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与董事庞尚水、武国明、庞尚荣存在关联关系，关联董事庞尚水、武国明、庞尚荣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济南新绿洲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商河县贾庄镇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商河县贾庄镇开元大街 426 号智慧农业创新园

注册资本：3060 万元

主营业务：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

法定代表人：董华祥

控股股东：庞尚水

实际控制人：庞尚水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参考市场价格。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合理，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公司业务扩展，公司自身资金有限，为快速拓展种植规模，公司采用了租赁方式向关联方济南新绿洲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温室大棚，温室大棚租赁符合业界常态，且定价与市场价格一致，价格公允，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公司为增加苗木种植面积向关联方济南新绿洲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土地 208.3 亩，土地租赁价格与市场价格一致，上述房产土地租赁期限 10 年，年租金 116.66 万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平交易原则，属于正常的商业经营行为。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依据市场化定价方式，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上述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正常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乡村绿洲（山东）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乡村绿洲（山东）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